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9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献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由本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公司在武汉设立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6,670,000 元，增加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670,000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本次修改公司章程。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召开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9 日